

南京中医药大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南中医疫情防控办〔2021〕11号

关于做好2021年秋季学期开学准备工作的通知

各党工委、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部门、各学院、各单位，泰州校区管委会：

为认真贯彻落实江苏省委省政府和江苏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学校防控组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坚持把疫情防控作为当前头等大事、政治责任和做好一切工作的前提，现就做好我校2021年秋季学期开学准备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织密扎牢校园疫情防控网

（一）全面摸清、动态掌握各类师生人员详情

1.学生工作处、研究生院、国际教育学院要详细掌握全体本科生、研究生、境外生的全面情况，包括现居住地、健康状况、健康码信息、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是否被隔离等信息。要加强对滞留学校的毕业生、已经提前入校的研究生的管理，确保不留真空地带。现居中高风险地区的学生，应自行居家隔离；自2021年8月13日（周五）起，现居低风险地区的学生不得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并尽量减少流动、不参加聚集性活动。

2.人力资源处扎口掌握全校各类教职员工以及保卫、保

洁、食堂、绿化、维修、在建工地等各类人员的基本情况；后勤管理处、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基本建设处等加强对各类临时工校内住所、仙林校区 E 区公寓入住人员的排查和管理；汉中门校区管理办公室、资产经营公司等加强汉中门校区各类入住单位的人员管理。

3.人力资源处和学生工作处、研究生院、国际教育学院要对滞留和现居全国范围内中高风险地区的师生单独建立“一人一档”台账，并根据相关地区风险等级动态调整的情况及时补充、更新，确保上述人员底数清、情况明；要督促各个学院、各个单位加强对留校师生的管理和服

4.教务处、学生工作处要统筹、协同各学院做好各类实习生的管理和服，研究生院要统筹、协同各培养单位做好各类研究生特别是临床规培研究生的管理和服。

（二）稳妥做好教职员工返宁返校工作

1.目前仍居住在外地、尚未返宁的教职工，原则上应在 2021 年 8 月 13 日（周五）前返宁。返宁条件为：现居低风险地区，“苏康码”为绿色；身体健康，无发热等症状。

属下列情形之一的，一律不得返宁返校：现居中高风险地区，有 14 天内确诊病例接触史或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属地疫情防控部门规定应居家隔离的人员。

2.返宁教职工应选择安全的交通方式，尽量避开途经中高风险地区，并做好个人防护，返宁后及时、主动向所在单位报告，并居家观察 14 天，期间原则上不返校。

3.返宁并需要返校居住在教师公寓的教职工，除满足上述返宁条件外，还需提供返宁前 48 小时内有效核酸检测证明，

返校后尽量减少校内活动，并在 72 小时内再次进行一次核酸检测。

4.各单位在师生员工返宁返校前，应点对点地告知当前疫情防控的总体形势和具体要求，开展好疫情防控知识健康教育、政策宣传和法制教育。

5.各类教职员工返宁和暂未返宁的具体情况，由人力资源处统一扎口，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周三）前报送至学校疫情防控办。

（三）强化重点人群服务管理

已在宁在校人员管理，继续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校园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南中医疫情防控办〔2021〕9 号）要求执行。保卫、保洁、食堂、绿化、维修、在建工地等人员的返宁时间和条件、相关管理措施等，遵照上述教职工的要求，按照“谁主管、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由相关部门严格审核把关、具体落实；已经在校内的上述人员，应继续实施封闭式管理，并继续加强健康监测；一旦出现发热、干咳等症状，不得带病上班，并及时落实健康管理措施。

（四）进一步提高新冠疫苗接种率

按照知情同意、自愿接种、应接尽接的总原则和要求，校医院要继续指导、督促各单位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稳妥有序开展疫苗接种工作并达到相应剂次要求。学生工作处、研究生院、国际教育学院要继续统筹做好老生的疫苗接种工作，并提前布置新生在属地完成疫苗接种。保安保洁、后勤服务、商业网点等各类外包外聘人员，无接种禁忌等特殊情形的，应做到应接尽接后方可上岗工作。

（五）严格值班制度

学校总值班、各系统值班和涉及疫情防控、后勤服务等岗位的值班人员，必须到校到岗值班。其他部门和单位的值班人员可不到校，应保持通讯畅通。值班人员应严守值班纪律，遇有重要情况要及时报告。

二、全面细致做好各项开学具体工作

（六）制定完善学生返校报到工作方案

1.学生工作处、研究生院、国际教育学院要提前制定秋季学期老生返校工作方案，合理安排老生返校批次和时间，继续实行错峰返校，分三天完成返校，具体批次另行发布。

2.学生工作处、研究生院、国际教育学院专项制定新生报到工作方案，以学院为单位完成报到，不进行集中报到；各学院细化落实学生报到流程，与新生逐一建立联系，加强防疫指导和教育，全面掌握新生各项行程、健康信息，确保新生报到按时有序。

3.在学校正式发布开学返校的通知前，新老生均不得提前返校、报到。新生报到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七）认真做好各项教学准备工作

教务部门要做好按照原定新学期上课日期（2021年8月30日）开展线上教学和学生正式返校后继续开展两周线上教学的工作预案，提前做好线上教学培训、线上集体备课和教材发放等工作。同时，与学生工作部门和相关学院、医院提前协调落实好合作办学、床边教学、毕业实习等教学任务的安排。

（八）全面做好后勤保障和安全工作

1.后勤管理处、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要按照原定日期完成两校区有关宿舍、教室、场所的改造、维修工作并适时验收、交付。

2.后勤管理处(校医院)要常态化做好校门保安室、教室、宿舍、食堂、图书馆、体育馆、收发室、快递点等重点场所和部位的环境监测、卫生保洁、通风换气和消杀工作,相关重点部位要配齐配足手消、测温等物资;同时,按规范设置校内隔离点,加强防疫物资储备;对体育馆等校内核酸检测点要进行环境采样检测,检验合格后方可重新使用。

3.保卫处要牵头做好开学前的安全检查。采取集中统一检查和日常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全面开展对两校区教室、宿舍、食堂、图书馆、实验室、建筑工地、校园围墙内外以及实验室、危化品、消防、道路交通、水电气等方面的安全隐患排查,发现问题第一时间进行整改。

三、有关工作要求

(九) 切实提高疫情防控工作政治站位

学校是疫情防控的重中之重,全校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要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深刻认识当前疫情防控形势的复杂性、紧迫性和不确定性,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和松劲心态。“针尖大的窟窿能透过斗大的风”,各级领导干部尤其是各单位的党政主要负责人,要切实增强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要深入一线、靠前指挥,时刻紧绷疫情防控这根弦,把维护好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严防死守、扎紧篱笆,筑牢校园安全屏障。

（十）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1.各单位要看好自己的门、管好自己的人、守好自己的阵地，毫不松懈、从紧从严、细而又细地把一系列防控政策措施抓实抓到位；要将属地和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各项要求和政策及时传达到每一位师生，积极发挥各级党群组织和辅导员、导师队伍的作用，加强对学生的思想引导、学业就业指导、心理疏导和人文关怀。凡是涉及违反疫情防控规定、扰乱疫情防控秩序的重要情况和信息，各单位要第一时间向学校报告，不得瞒报、漏报、缓报、谎报。

2.纪检部门要组织专门力量，加强对校园疫情防控各项措施执行、落实情况实行全覆盖检查，以严格的责任、严肃的纪律推动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对不履职尽责、工作不到位的单位和个人，坚决追责问责；情节严重、玩忽职守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四、教职工返校和秋季学期开学报到的具体时间，待学校根据疫情防控的总体形势和要求研究后另行发布。

五、泰州校区开学准备工作参照本通知精神和属地要求执行。

南京中医药大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代 办 室）

2021年8月10日